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向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提交 2021 年電費檢討的資料

A. 與五年發展計劃相關的資料

A1. 獲批准的發展計劃的資本開支預測如下：

項目類別 ^[1] (百萬元)	2018 ^[2]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總計
(A) 發電系統	1,313	5,011	7,317				25,429
(B) 輸配電系統	1,184	4,330	4,661				26,496
(C) 顧客與企業服務發展	26	171	169				1,018
總和 (A + B + C)	2,523	9,512	12,147				52,943

備註：

[1] 資本開支預測細項表列於第2頁。

[2] 涵蓋 2018 年 10 月至 12 月。

機密資料註釋：

- 披露中電資本開支主要分類，會令供應商輕易估計某些項目的預算，從而增加議價能力，導致資本開支上升，影響未來電價加幅。此亦披露中電固定資產的投放及未來的利潤。有關資料，如不保持機密，會違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損害小股東利益。任何人士泄露或利用有關資料作相關交易，亦可能觸犯證券及期貨條例。

2018發展計劃獲批准的主要項目

發電系統

項目	十億元
1 新增聯合循環燃氣發電機組(D1)	
2 新增聯合循環燃氣發電機組(D2)	
3 更換龍鼓灘發電廠燃氣渦輪燃燒系統	
4 青山發電廠水資源管理設施	
5 香港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包括連接至龍鼓灘發電廠之管道)	
6 新界西堆填沼氣再生能源發電項目(第一期及第二期)	
7 更換及翻新龍鼓灘發電廠,青山發電廠和竹篙灣發電廠陳舊/老化設備[數以百個工作項目]	

輸配電系統

項目	十億元	
滿足負載要求		
1 安裝屯門 - 赤鱸角連接路隧道地底電纜		
2 建立洪水橋 'A' 變電站		
3 增強潔淨能源輸電專線		
4 增加沙田 - 慈雲山架空線容量		
5 增加龍鼓灘-青山架空線容量		
6 建立東南九龍 'C' 變電站		
7 建立粉嶺北變電站		
8 建立皇后山變電站		
9 其它滿足負載要求的項目 [少於1億元的項目及數以千個用以滿足客戶負載要求的項目]	8.0	
配合政府/基礎設施要求		
10 建立河套西變電站		
11 建立機場 'E' 變電站		
12 增建長沙變電站		
13 建立兩條長沙-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132千伏線路		
14 建立海水淡化廠變電站		
15 建立港珠澳大橋變電站		
16 建立機場 'F' 變電站		
17 其它配合政府/基礎設施要求的項目[少於1億元的項目及數以百個用以配合政府的鐵路, 公路, 橋樑和重建的項目]	1.8	
維持供電可靠性和質量		
18 加固400千伏架空線系統以抵禦超強颱風		
19 其它維持供電可靠性和質量的項目[少於1億元的項目及數以千個用以維持供電可靠性和質量的項目]	4.3	
更換及翻新		
20 更換132千伏充油式電纜		
21 翻新11千伏開關設備		
22 翻新132千伏開關設備		
23 其它更換及翻新的項目 (少於1億元的項目及數以百個更換老化設備的項目)		2.1
24 電網運行系統 (系統控制/繼保/電訊)		1.3
25 發展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		
26 雜項(其他少於1億元的項目)	1.9	

顧客與企業服務

項目	十億元
1 翻新客戶計費與服務系統及中心設施	0.4
2 翻新企業系統 (數據存儲, 備份基礎設施和安全系統) 及其他支援服務	0.6

總計 52.9

機密資料註釋:

由於個別項目仍有大量工作在進行中, 其預算總和不適宜披露。此等項目可能仍在招標中, 也可能在商業敏感的階段。因此, 披露此等機密數字並不符合中電客戶的利益。

A2. 發展計劃期內的實際資本開支

項目類別 (百萬元)	2018 ^[1]	2019	2020 ^[2]	2021 ^[3]
(A) 發電系統	1,353	4,513	5,118	
(B) 輸配電系統	1,217	4,414	4,346	
(C) 顧客與企業服務發展	25	170	181	
總和 (A + B + C)	2,595	9,097	9,645	

備註:

[1] 涵蓋 2018 年 10 月至 12 月。

[2] 此乃 2021 電費檢討的相關預測，有待會計帳目年終核實和審計。

[3] 此乃 2021 電費檢討的推算預測。

機密資料註釋:

- 披露中電資本開支主要分類，會令供應商輕易估計某些項目的預算，從而增加議價能力，導致資本開支上升，影響未來電價加幅。此亦披露中電固定資產的投放及未來的利潤。有關資料，如不保持機密，會違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損害小股東利益。任何人士泄露或利用有關資料作相關交易，亦可能觸犯證券及期貨條例。

A3. 每年電費組合 — 五年發展計劃預測與周年電費檢討的比較

電費組合 (仙/每度電)	2018 ¹	2018 ²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實際電費	發展計劃預測/周年電費檢討 ³		發展計劃預測 ⁴	周年電費檢討	發展計劃預測 ⁴	周年電費檢討	發展計劃預測 ⁴	周年電費檢討	發展計劃預測 ⁴	周年電費檢討
(A) 基本電費	94.5	91.0		93.4	92.2	96.5	93.7	99.1		101.9	
增幅/(減幅)%											
-- 每年		-3.7%		2.6%	1.3%	3.3%	1.6%	2.7%		2.8%	
-- 自 2018 年 9 月起		-3.7%		-1.2%	-2.4%	2.1%	-0.8%	4.9%		7.8%	
(B) 燃料價條款收費 ⁵	22.0	27.8		32.4	30.8	36.2	28.1	37.4		37.4	
增幅/(減幅)%											
-- 每年		26.4%		16.5%	10.8%	11.7%	-8.8%	3.3%		0%	
-- 自 2018 年 9 月起		26.4%		47.3%	40.0%	64.5%	27.7%	70%		70%	
(C) 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	-1.1	-1.1	-*	-	-1.2	-	-	-		-	
(D) 淨電費	115.4	117.7	118.8*	125.8	121.8	132.7	121.8	136.5		139.3	
增幅/(減幅)%											
-- 每年		2.0%	0.9%*	5.9%	2.5%	5.5%	0.0%	2.9%		2.1%	
-- 自 2018 年 9 月起		2.0%	2.9%*	9.0%	5.5%	15.0%	5.5%	18.3%		20.7%	

* 用於向客戶提供「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之政府地租及差餉退款於 2019 年 2 月 18 日用盡，因此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於同日起停止發放。

1 涵蓋2018年1月至9月。

2 涵蓋2018年10月至12月。

3 兩者同時進行。

4 2020 年 至 2023 年的電費率只屬預測，而每年向用戶實際收取的電費，須於前一年由政府與中電在周年電費檢討中商討後釐訂，當中須顧及發展計劃組成部分及燃料價格的任何變動。

5 隨著新《管制計劃協議》於2018 年 10 月 1 日實施，燃料調整費將根據與政府協定之機制按月調整，務求更適時反映燃料價格的變動。

B. 與電費調整相關的資料**B1. 電費調整**

	2020 年電費 仙／每度電	2021 年電費 仙／每度電	調整幅度 %
基本電費	92.2	93.7	1.6%
燃料價條款收費	30.8	28.1	-8.8%
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	-1.2	-	N/A
淨電費	121.8	121.8	0.0%

年底結餘(百萬元)

電費穩定基金	1,527	728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帳	252	35

B2. 電費調整理據

	電費調整理據	對電費的影響 (仙/每度電)
(1)	基本電費	
(a)	固定資產平均淨值 由 2020 年的 █████ 元增至 2021 年的 █████ 元；大部份的新增固定資產為發電設備及輸配電項目，用以維持可靠供電、滿足客戶需求和邁向低碳發電	+1.4
(b)	經營費用 以每度電計算的經營費用增加 1.5 仙，變動來自折舊、政府地租及差餉、保險費和其他費用	+1.5
(c)	本地售電量 由 2020 年的 338.99 億度電減少至 2021 年的 █████ 度電〔類別情況見註 i〕	+1.8
(d)	電費穩定基金結餘 預計 2021 年下調基金結餘	-3.1
(e)	其他 稅項、利息及標準燃料成本變動	-0.1
	小計(基本電費):	+1.5

	電費調整理據	對電費的影響 (仙/每度電)
(2)	燃料價條款收費	
(a)	燃料開支 燃料開支以每度電計算減少 2.2 仙	-2.2
(b)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帳結餘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帳的結餘由 2020 年底的 2.52 億元減少 2.17 億元至 2021 年的 0.35 億元	-0.7
(c)	2020 年燃料成本 調整預算與實際燃料價條款收費的差異	+0.2
	小計(燃料價條款收費):	-2.7
(3)	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	+1.2
	總計:	0.0

機密資料註釋:

- a. 預計固定資產平均淨值會顯示 2021 年將來利潤。有關內幕消息，如不保持機密，會損害小股東利益，以及違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任何人士泄露或利用有關內幕消息作相關交易，亦可能觸犯證券及期貨條例。
- b. 披露售電量增長預測，令供應商預早得知中電的需求，增加釐定價格的籌碼，令香港市民付出更高的價格。此亦披露中電固定資產的投放及未來利潤，有關內幕消息，如不保持機密，會損害小股東利益，以及違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任何人士泄露或利用有關內幕消息作相關交易，亦可能觸犯證券及期貨條例。

註 i

本地售電量預測

	2020 預測		2021 預測	
	百萬度	較 2019 增加/ (減少) %	百萬度	較 2020 增加/ (減少) %
本地售電				
• 商業	12,937	(4.8)		
• 住宅	10,015	6.0		
• 基建及公共服務	9,323	(2.7)		
• 製造業	1,624	(2.3)		
本地總售電量	33,899	(1.1)		

機密資料註釋:

披露售電量增長預測，令供應商預早得知中電的需求，增加釐定價格的籌碼，令香港市民付出更高的價格。此亦披露中電固定資產的投放及未來利潤，有關內幕消息，如不保持機密，會損害小股東利益，以及違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任何人士泄露或利用有關內幕消息作相關交易，亦可能觸犯證券及期貨條例。

註 ii

燃料消耗 (千兆兆焦耳)	2020 預測	2021 預測
• 燃煤	66.1	
• 天然氣	130.9	
• 燃油	1.8	
• 其他 (包括聯網)	12.8	
總計	211.6	
平均燃料價格 (港元/千兆焦耳)	2020 預測	2021 預測
• 燃煤	20.0	
• 天然氣	84.1	
• 燃油	93.7	
• 其他 (包括聯網)	106.7	
整體計算	65.5	
燃料費用(百萬元)	2020 預測	2021 預測
• 燃煤	1,324	
• 天然氣	11,013	
• 燃油	168	
• 其他 (包括聯網)	1,364	
總計	13,869	
標準燃料成本	3,367	
超出標準燃料成本的 燃料成本	10,502	

機密資料註釋:

披露燃料需求及其預計價格將嚴重損害中電與燃料供應商於議價及其成交量的談判能力，從而令香港市民承擔更高的燃料價條款收費。

計算“平均燃料價格(港元/千兆焦耳)”時，採用的“燃料消耗(千兆兆焦耳)”和“燃料費用(百萬元)”較顯示的數據包含了更多小數位。如果使用顯示的數據再作運算，所得的結果可能會出現一些細微的差別。

註 iii

燃料開支以外的 開支項目	2020年 預算開支 (百萬元)	2021年 預算開支 (百萬元)
營運開支		
薪金	1,605	
原料及服務	2,224	2,233
貸款費用	41	
政府地租及差餉	745	804
固定資產的處置	349	328
向港蓄發購電開支	565	582
匯兌差異	-	
營運開支小計:	5,529	5,663
購買核電開支	5,734	5,769
資產停用撥備	153	132
折舊	5,108	5,454
營運開支及折舊小計:	16,524	17,018
營運利息	1,071	
稅項	1,772	
燃料開支以外的總營運支出:	19,367	19,859

〔請參閱下述備註〕

機密資料註釋:

- 2021年的數字是根據預期僱員數目及薪酬調整作預算。在向員工傳達之前向公眾作不適當的披露，會損害中電和其員工之關係。
- 披露機密融資資料可嚴重影響中電借貸成本，令香港市民承擔更高的費用。
- 披露機密匯兌資料可嚴重影響中電匯兌成本，令香港市民承擔更高的費用。
- 資料披露，或會被用以計算營運利息。